

镇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 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 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2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2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总表
- 三、支出决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责

1. 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认真贯彻执行中、省、市、县有关市场监督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负责制定全县市场监督管理相关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大力实施质量强县、食品安全和标准化战略；依法开展市场监督管理及行政执法有关工作；严格执法，强化监管，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2. 负责市场主体信用监管工作。拟定并组织实施全县市场监督管理事业发展规划及技术机构建设规划；参与制定商品交易市场发展规划；组织指导全县企业、个体工商户和农民专业合作社的监督管理工作；监督管理个体工商户、私营企业经营行为，为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提供服务；依法查处取缔无证无照经营行为；建立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3. 负责组织和指导市场监督管理综合执法。负责组织实施全县市场监督管理综合执法工作；指导镇（办）市场监督管理综合执法队伍建设，推动实行统一的市场监督管理；组织查处和督办重大违法案件，规范市场监督管理行政执法行为。

4. 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统筹推进竞争政策实施，组织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依法对经营者集中行为进行监督；依据授

权承担有关反垄断调查及执法工作；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行为；依法监督管理直销企业、直销员及其直销活动；依法组织实施合同行政监督管理；管理动产抵押物登记，监督管理拍卖行为；组织指导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和制售假冒伪劣行为；依法查处合同欺诈等违法行为；组织指导消费环境建设，负责辖区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指导县消费者保护组织开展消费维权。依法监督管理经纪人、经纪机构及经纪活动；协调相关部门开展打击传销联合行动；组织实施消费类格式合同条款备案，依法查处虚假广告等违法违规行为。

5. 负责宏观质量管理。拟定并组织实施质量发展的措施办法；承担产品质量诚信体系建设有关工作；组织实施质量振兴工作，推进名牌发展战略；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有关工程设备质量监理制度，组织有关产品质量事故调查处理；实施缺陷产品和不安全食品药品等召回制度；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

6. 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管理产品质量安全强制检验、风险监控和监督抽查工作；组织实施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全追溯制度。

7. 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工作；按规定权限报告特种设备安全事故，配合特种设备安全事故的调查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

8. 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制定有关食品安全的措

施办法并组织实施；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和能力建设，组织和指导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监督事故查处落实情况；依法统一发布重大食品安全信息，落实食品安全重要信息直报制度；受县政府委托，履行食品安全综合监管职责；负责食品安全综合协调，健全协调联动机制；落实食品安全监管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督促检查县级相关部门和镇（办）履行食品安全监督管理职责并负责考核评价；承担县食品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

9. 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负责食品相关产品及食品（含食品添加剂、保健食品，下同）生产加工、流通、消费环节全过程的监督管理职责；负责建立食品生产经营者主体责任的机制和食品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组织落实中、省、市、县食品安全检查制度计划、整顿治理方案；监督指导重大活动餐饮服务的食品安全保障工作；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组织实施特殊食品监督管理；监督实施问题食品召回和处置制度。

10. 负责食盐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贯彻执行中、省、市有关食盐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拟定全县食盐安全监督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负责开展监督检查，依法调查处理食盐质量安全相关违法行为。

11. 负责统一管理计量和标准化工作。推行法定计量单位，执行国家计量制度；组织实施量值传递、强制检定和计量比对工作，规范和管理计量校准工作；负责规范和监督商品计量和市场

计量行为；组织计量仲裁检定。贯彻执行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对标准的实施进行监督检查；负责地方标准相关工作，依法指导和监督团体标准、企业标准相关工作；管理企业产品标准备案，推行采用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监督标准的贯彻执行；负责全县商品条码和标识的管理工作。

12. 负责统一管理认证认可和检验检测工作。依法监督管理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工作；组织实施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监督管理的措施办法；监督管理认证认可及检验检测市场与活动，完善检验检测体系，规范市场行为，对质量认证产品进行监督检查；监督管理产品质量安全仲裁检验；管理产品质量安全检测、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等工作；负责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和效能标识的监督管理，协助推进实施国家相关产业政策。

13. 负责药品（含中药、民族药，下同）、医疗器械、保健用品、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工作。贯彻执行国家药品、医疗器械、保健用品、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监督实施药品、医疗器械、保健用品、化妆品标准和分类管理制度，配合有关部门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组织监督实施药品、医疗器械经营质量管理规范；组织监督实施药品、医疗器械、保健用品、化妆品使用质量管理负责组织实施药品、医疗器械、保健用品、化妆品监督检查，依法查处药品、医疗器械、保健用品和化妆品流通、使用环节的违法违规行为。

14. 负责药品、医疗器械、保健用品和化妆品上市后风险管理。组织开展药品、保健用品、化妆品不良反应和医疗器械不良

事件的监测和处置工作；依法承担药品、医疗器械、保健食品、化妆品安全应急管理工作。

15. 负责知识产权和专利、商标、广告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全县知识产权和专利管理工作；承办为本县专利申请人与所挂靠的专利代理机构联系代理工作的业务，指导专利实施；承担知识产权保护工作，依法处理本县知识产权争议处理、维权援助、纠纷调处和专利侵权案件；依法保护商标专用权和查处商标侵权行为，处理商标争议事宜；依法保护驰名商标、著名商标、地理标志商标、特殊标志和官方标志；指导广告业的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

16. 督促指导镇（办）政府落实食品药品、产品质量、特种设备安全监管责任，健全食品药品、产品质量、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制度，完善食品药品、产品质量、特种设备安全监管体系。

17. 承担县委、县政府和县食品安全委员会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内设机构

根据上述职责，本部门 2022 年内设 14 个股室（包括：办公室、政工人事股、市场规范监管股、信用建设监管股、知识产权和广告监管股、公平竞争与消费者权益保护股、食品安全协调股、食品生产监管股、食品经营监管股、餐饮服务监管股、药品医疗器械监管股、质量计量综合监管股、特种设备安全监察股、综合执法股），另有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大队、市场监管服务中心、质量技术检测检验所 3 个下属事业单位。全县 15 个镇（街道）市场监督管理所为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的派出机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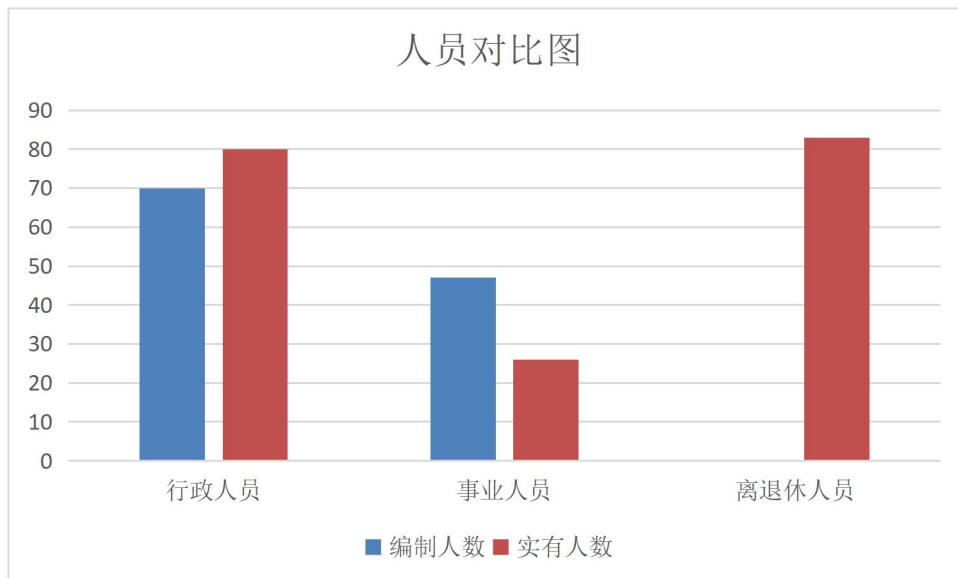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 2022 年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2 个，包括包括本级及所属镇安县质量技术监督检测检验所 1 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镇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	镇安县质量技术监督检测检验所

三、部门人员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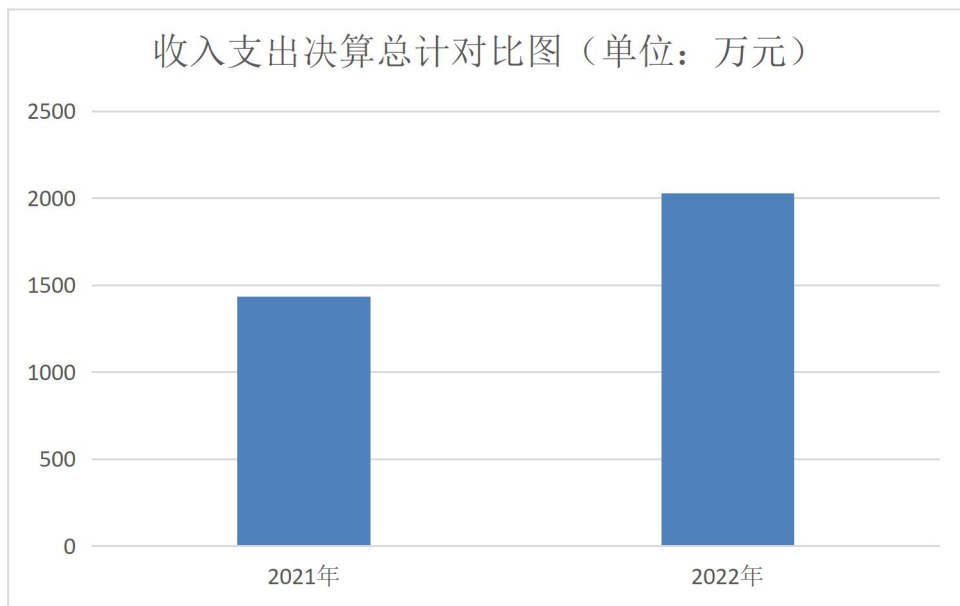
截止 2022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117 人，其中行政编制 70 人、事业编制 47 人；实有人员 121 人，其中行政 80 人、事业 41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83 人，其中离休人员 0 人。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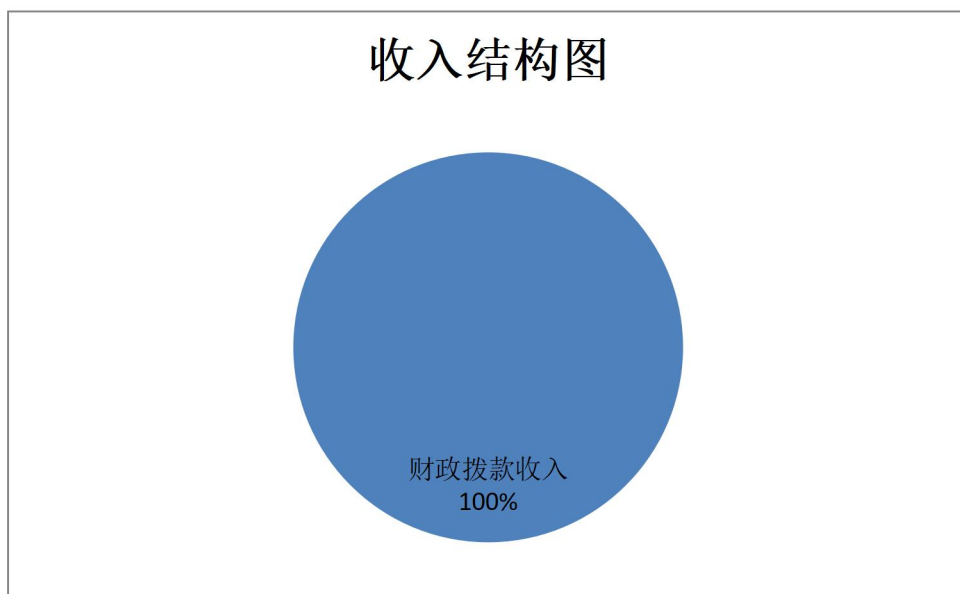
2022 年收入总计 2030.13 万元、支出总计 2030.13 万元，与 2021 年相比，收入总计增加 594.60 万元，增加 41.42%，主要原因：一是将乡镇市场监管所人员纳入局统一管理，经费增加；二是增加食品药品示范所监管以奖代补资金及食品安全监管等项目支出；支出总计增加 594.60 万元，增加 41.42%，主要原因：一是将乡镇市场监管所人员纳入局统一管理，经费增加；二是增加食品药品示范所监管以奖代补资金及食品安全监管等项目支出。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收入合计 2027.7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027.7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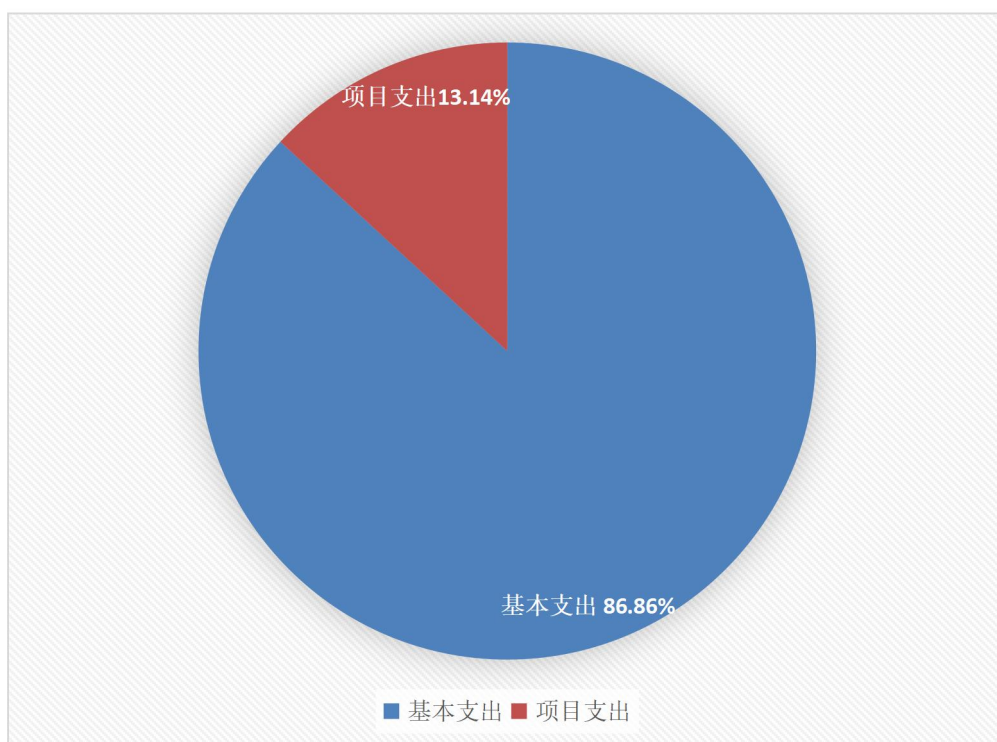
万元，占总收入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总收入 0.0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总收入 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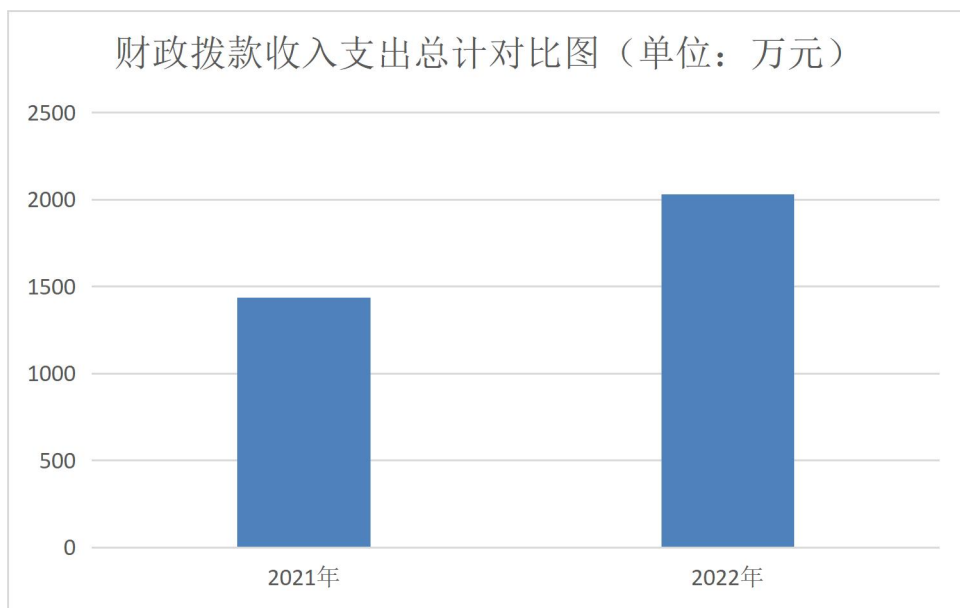
2022 年支出合计 2028.1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61.73 万元，占总支出 86.86%；项目支出 266.42 万元，占总支出 13.14%。

支出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2030.13 万元、支出总计 2030.13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增加 594.60 万元，增加 41.42%，主要原因：将乡镇市场监管所人员纳入局统一管理，经费增加；二是增加食品药品示范所监管以奖代补资金及食品安全监管等项目支出；支出总计增加 594.60 万元，增加 41.42%，主要原因：将乡镇市场监管所人员纳入局统一管理，经费增加；二是增加食品药品示范所监管以奖代补资金及食品安全监管等项目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1535.15万元，支出决算2028.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2.11%，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594.97万元，增长41.51%，主要原因：将乡镇市场监管所人员纳入局统一管理，经

费增加；二是增加食品药品示范所监管以奖代补资金及食品安全监管等项目支出。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服务（款）行政运行（项）2013801。

年初预算 985.96 万元，支出决算 1314.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3.29 %。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人员经费预算。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服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13802。

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20.00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基层市场所业务经费预算。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服务（款）市场秩序执法（项）2013805。

年初预算 35.60 万元，支出决算 35.6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服务（款）质量基础（项）2013810。

年初预算 39.50 万元，支出决算 39.5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服务（款）质量安全监管（项）2013815。

年初预算 24.00 万元，支出决算 46.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的 191.6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食品及重点商品质量监管预算。

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服务（款）食品安全监管（项）2013816。

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20.74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食品安全监管经费预算。

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服务（款）事业运行（项）2013850。

年初预算 115.44 万元，支出决算 145.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7.4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人员经费预算。

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服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2013899。

年初预算 0.01 万元，支出决算 103.08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食品药品监管示范所以奖代补资金及市场智慧监管平台建设经费预算。

9.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2053803。

年初预算 2.00 万元，支出决算 2.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80505。

年初预算 147.84 万元，支出决算 132.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66 %，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门增加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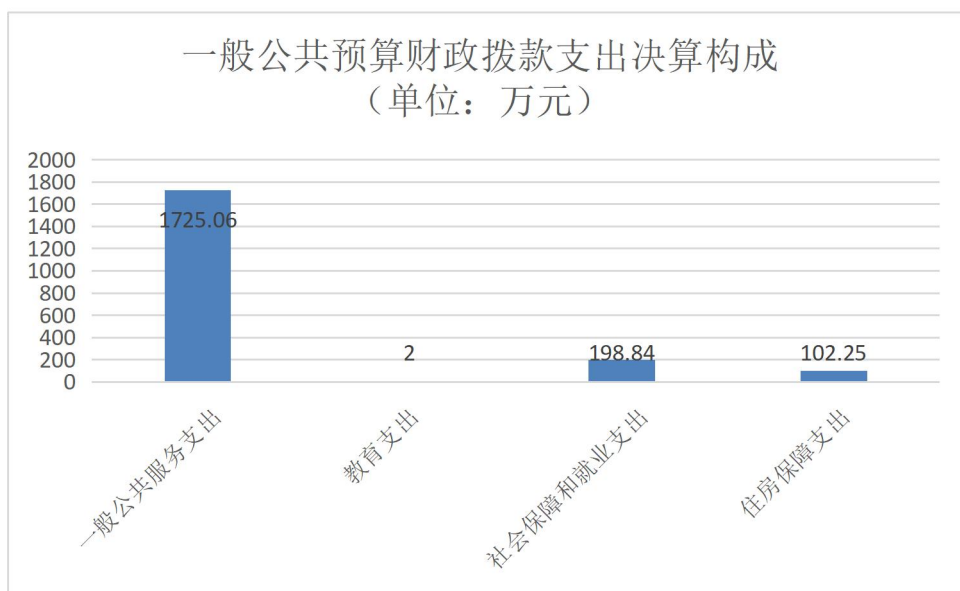
走及退休人员。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80506。

年初预算 73.92 万元，支出决算 66.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6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门增加调走及退休人员。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210201。

年初预算 110.88 万元，支出决算 102.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2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门增加调走及退休人员。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761.73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 人员经费1603.3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548.53万元、津贴补贴283.02万元、奖金225.28万元、绩效工资78.87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132.56万元、职业年金缴费66.28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58.41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9.25万元、住房公积金102.25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14.14万元、抚恤金42.71万元、生活补助11.04万元、医疗费补助31.02万元。

(二) 公用经费158.3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3.25万元、印刷费1.74万元、水费0.32万元、电费0.19万元、邮电费0.10万元、物业管理费0.40万元、差旅费4.45万元、维修(护)费2.06万元、租赁费0.60万元、培训费0.50万元、公务接待费0.80万元、专用材料费0.86万元、被装购置费38.42万元、劳务费10.46万元、工会经费35.15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00万元、其他交通费用52.88万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2.90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20.10万元，支出决算为20.1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严控“三公”经费支出。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因公出国（境）费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出国（境）收支预算。全年支出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公务用车购置预算和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预算17.00万元，支出决算17.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从严控制公务用车各项运行费用。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接待预算3.10万元，支出决算3.1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严控公务接待费支出。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3.10万元。主要是本部门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接受有关部门工作检查指导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46个，来宾230人次。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培训费预算2.00万元，支出决算2.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受新冠疫情影响，压缩培训规模和次数，转变培训方式，部分培训计划取消。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会议费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会议预算安排。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受新冠疫情影响，压缩和控制会议次数。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147.19万元，支出决算158.37万元，完成预算的107.59%。支出决算比上年增加的原因是人员增加公用经费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49.0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49.03万元。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货物支出合同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合同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

府采购服务支出合同的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2年末，本部门共有车辆14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3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2022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开展了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县市场监管局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全面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省市县相关会议精神，按照“讲政治、强监管、促发展、保安全”的工作总思路，坚持安全与秩序齐抓，监管与服务并举，严守安全底线，维护公平竞争秩序，优化营商环境，聚集市场发展动能，进一步转变思路，强化作风，积极履职，推动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有机结合，促进全县高质量发展，较好完成全年工作任务。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市场监督管理与食品安全监管等6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264.92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本部门2022年度无主管专项资金。

本部门无重点评价项目，未开展部门重点评价。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95分，全年预算数2030.13万元，执行数2028.15万元，完成预算的99.90%。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一是市场监管履职基础、公共服务能力、食品药品监管水平、消保维权水平得到全面提升。二是市场监管水平、应急处置能力逐步提高。三是打击假冒伪劣商品，保护了消费者和经营者合法权益，维护了市场秩序。为人民群众营造了良好的、和谐的市场经营环境，保障县域市场秩序稳中趋好，服务于全县经济发展。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年初项目资金绩效目标及指标值设置不规范、不合理，个别绩效目标设定未考虑实际工作情况，指标值未达到要求。二是部分项目未纳入年初预算，以追加的方式拨付经费，导致预算调整较大。三是执法监管服务地方经济发展不够得力。四是饮食用药安全公益宣传氛围不够，共治共享格局未全面形成。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规范、合理设置项目绩效目标，加强与业务股室沟通，与年度工作任务相对应，准确编报绩效目标、合理设定各项指标。二是通过加强业务知识培训，进一步提高监管水平和执法能力；三是加大饮食用药安全宣传力度，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四是不断完善预算管理与预算执行，深入推进绩效管理与业务相融合，提高预算执行率和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确保各项绩效目标能够如期完成，提升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水平。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市场监督管理与食品安全监管等6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具体见下：

1. 基层市场所运转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20.00万元，执行数2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市县两级交办市场监管工作任务，宣传市场监督管理、药品监督管理、产品商品监督管理等的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健全完善基层消费维权机构，受理辖区内消费者咨询、投诉和举报；培育市场主体、办理个体工商户注册登记；提高基层队伍综合执法水平，强化基层市场执法监管工作，不断提高镇办市场监管综合能力，依法维护和规范基层市场综合秩序；持续抓实抓细疫情防控工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市民知法、守法意识淡薄，少数经营者往往存在侥幸心理失信违规，甚至违法经营。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强化普法宣教工作，引导市民增强法制观念，将重点围绕年度目标任务，结合当前工作实际，深入研判分析问题，抓差补缺、建章立制，持续提升市场综合治理水平。

2. 市场监督管理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37.10万元，执行数37.1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强化质量基础，赋能发展添动力。**一是**实施标准引领行动**。指导建设省级农业标准化示范区1个，推动云盖寺挂面和镇安板栗两个省级地方标准运用，参与食用菌标识标签规范等6个市级地方标准制定，培育指导陕西省企业标准“领跑者”

1家，指导完成企业标准的自我声明7家。截止目前，镇安共有29家企业累计获得认证证书70张。企业竞争力显著提高。为全县社会经济持续发展提供强大技术支撑。

（二）优化营商环境，激发市场增活力。以县政府文件印发了《镇安县2022市场主体培育发展实施方案》，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坚持部门通力合作，实现登记许可与事中事后监管无缝衔接，共同营造更加公开、透明、可预期的营商环境。牵头落实“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召开专题工作会议2次，动态调整“一单两库”，积极开展跨部门联合抽查工作，全年开展“双随机”部门联合行动15次，检查结果公示率100%，基本实现了市场监管领域“双随机、一公开”全覆盖。

（三）深化全员执法，整合资源聚合力。将市场监管执法事项划分为八大领域，成立8个专项执法小组，采用“传、帮、带”的方式，以案代训，以案促学，不断提高全员执法能力。全年共办结各类违法案件394起，其中普通程序案件64起。

（四）细化药械监管，督帮并举提效力。一是健全完善疫苗管理体系。对全县29家疫苗接种单位和3家新冠病毒检测试剂使用单位进行全面排查，责令整改3家，移交卫健局线索1起。全年上报药品不良反应337例、医疗器械不良事件100例、化妆品不良反应22例，均超额完成全年任务。

（五）强化特种设备安全。全年累计开展监督检查35次，检查特种设备生产使用单位116家次，发现安全隐患45起，发出安全监察指令书38份，已限期全部整改到位。查办各类特种设备违法案件6起。统筹抓好安全生产、复工复产，重点开展特种设备安全“五进”活动，走进回龙侏罗纪游乐园，走

进回龙小学，组织特种设备安全知识讲座，为学生、游客和社会公众答疑解惑，受到社会的好评。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执法监管服务地方经济发展不够得力；二是综合执法监管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业务知识培训，进一步提高监管水平和执法能力。

3. 计量检定、食品检验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39.5万元，执行数39.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强检计量器具网上申请受检率达到100%；上级下达我单位食品监督检验任务指标完成率达到100%；购置食品检验样品处理设备《密闭式智能微波消解/萃取仪》1台，提升了食品安全检测能力。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为公民的计量意识不强，申请率、受检率达不到100%。按照现行强制检定计量器具检定规定，计量器具使用人必须先在网上申请，然后由承检单位受理并免费检定。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大计量法律法规宣传，提高全民的计量意识；二是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加强管理，达到网上申请、受理检定率均达到99%以上。

4. 重点商品质量安全监管及食品安全监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24.00万元，执行数24.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结合县域市场经济情况，有计划的对关系人民群众生产、生活息息相关的商品，消费者反映强烈的重点商品进行了逐批次的抽检，完成各类抽检8个种类，成品油45批次，消防产品3组，散煤5组，抽检商品全部合格。全年食品抽检共425批次，农产品抽检170批次，不合格4批次，合格率97.6%，普通食品抽检255批次，不合格7批次，合格率97.2%。食品抽检

总合格率97.4%。二是重点对食品、产品质量安全、特种设备安全等方面进行监管，结合开展民生领域“铁拳行动”，开展风险隐患排查以及综合执法整治，有效维护了正常的市场秩序，保护了消费者合法权益。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执法监管服务地方经济发展不够得力；二是综合执法监管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通过加强业务知识培训，进一步提高监管水平和执法能力。

5. 重点商品监管、消费者权益、综合执法等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20.74万元，执行数20.7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深入开展反不正当竞争工作。**开展制止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专项执法行动，以水电气暖、通信行业、加油站等行业为重点，对30家经营单位开展警示谈话，指导其合法经营。**二是深入开展价格监管。**公开受理医疗价格投诉举报，结合疫情期间价格告诫，深入医疗机构开展价格综合治理，共检查公立医疗机构9家，私立医疗机构8家，处罚10家，罚款2.67万元，全面纠正医疗机构收费公示不规范的问题。**三是投诉举报、消费维权取得新成绩、新突破。**整合“12315”“12345”投诉举报平台资源，共计受理投诉483起，接受咨询690余人次，做到了受理初查率、核查率和调处率达到99%以上，涉及案值超过300余万元，挽回消费者经济损失达126万元。通过指导、监管、服务、引导市场主体积极创建放心消费示范单位。今年认定商洛市放心消费示范单位5家，县级表彰5家，新培育放心消费示范单位5家。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综合执法监管水平有待

进一步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通过加强业务知识培训，进一步提高监管水平和执法能力。

6. 食品药品监管示范所奖代补资金及市场智慧监管平台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03.08万元，执行数103.0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创建柴坪、青铜关2个食品药品监管示范所；严防严管严控食品安全风险，坚决守住安全底线。全年共检查食品生产经营单位3864家次，排查存在问题241个；全面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开展馒头、鲜面条“两超一非”专项整治，共检查32家，下发责令整改通知书28份，抽检鲜面条馒头小作坊6家。开展校园食品安全守护行动，组织春季校园食品安全专项整治，检查学校食堂326家，组织16名干部对14家中高考供餐企业实施驻店监督，确保考生饮食安全。抽检药品62批次，医疗器械19批次。建成运行县镇办两级15个集智慧监管、视频会议等为一体的监管终端，镇安县市场监管平台与商洛市智慧监管平台对接，在全市范围内形成完善的市场智慧监管网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项目未完工，资金结转下年；二是要继续加强食品药品市场监管和安全知识宣传力度。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快项目进度，强化干部教育培训和监督管理，健全工作制度和监管机制，深化食品药品安全宣传教育，切实加强监管服务能力建设，确保全县人民饮食用药安全。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2022年度无主管专项资金。

（五）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2022年度无部门重点评价项目。

(六) 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2022年度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镇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镇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 1: 人员经费支出	保障单位人员工资及遗属补助正常发放。	工资按时发放	1603.36	1603.36		1603.36	1603.36		100%		
	任务 2: 公用经费支出	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 工作有序开展。	单位工作正常运转	160.34	160.34		158.37	158.37		98.77%		
	任务 3: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用于市场监督管理、市场监管执法、消费者权益保护、食品、药品、物价及计量检定检验业务工作正常开展。	按照目标任务全面完成。	266.43	266.43		266.42	266.42		99.99%		
金额合计				2030.13	2030.13		2028.15	2028.15		10	99.90%	9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p>一是贯彻落实党的政策方针。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 从严从紧推进全面从严治党, 抓好基层法制建设, 与业务指导, 加快建设政治过硬、本领高强的市场监督管理队伍。二是持续深化商事制度改革, 维护市场秩序, 持续优化营商环境。三是进一步构建安全放心的消费环境, 提升消费者的维权意识。四是加大重点商品、涉农商品、消费者关注的热点商品质量安全进行监管抽检和执法查处工作。五是维护市场安全。以特种设备、饮食用药安全等为重点, 加强监督检查, 定期开展电梯、压力容器、食品药品安全等领域专项执法整治工作。六是完成食品、保健品、化妆品、药品、医疗器械等全批次监督抽检工作。七是强检计量器具网上申请受检率达到 100%, 确保计量单位统一, 量值准确可靠。八是全面落实上级下达我单位食品监督检验任务指标完成率达到 100%。九是加强党组织建设工作, 加强各党支部管理, 确保党建活动正常开展, 筑牢党的阵地。十是保障单位人员工资、遗属补助正常发放及单位机构正常运转, 工作有序开展。十一拟购置《密闭式智能微波消解/萃取仪》食品检验样品处理设备 1 台, 提升食品安全检测能力。</p>					<p>一是贯彻落实党的政策方针。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 从严从紧推进全面从严治党, 抓好基层法制建设, 与业务指导, 加快建设政治过硬、本领高强的市场监督管理队伍。二是持续深化商事制度改革, 维护市场秩序, 持续优化营商环境。三是进一步构建安全放心的消费环境, 提升消费者的维权意识。四是加大重点商品、涉农商品、消费者关注的热点商品质量安全进行监管抽检和执法查处工作。五是维护市场安全。以特种设备、饮食用药安全等为重点, 加强监督检查, 定期开展电梯、压力容器、食品药品安全等领域专项执法整治工作。六是完成食品、保健品、化妆品、药品、医疗器械等全批次监督抽检工作。七是强检计量器具网上申请受检率达到 100%, 确保计量单位统一, 量值准确可靠。八是全面落实上级下达我单位食品监督检验任务指标完成率达到 100%。九是加强党组织建设工作, 加强各党支部管理, 确保党建活动正常开展, 筑牢党的阵地。十是保障单位人员工资、遗属补助正常发放及单位机构正常运转, 工作有序开展。十一拟购置《密闭式智能微波消解/萃取仪》食品检验样品处理设备 1 台, 提升食品安全检测能力。</p>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 印制饮食用药、特种设备安全知识、质量、消保维权等			≥10000 份	≥10000 份	2.9	2.9			

完成情况		宣传资料					
		指标 2: 食品安全监督抽检	≥320 批次	425 批次	2.95	2.95	
		指标 3: 开展电梯安全应急救援演练活动	1 次	1 次	2.95	2.95	
		指标 5: 指导监测上报药品不良反应事件	≥300 例	337 例	2.95	2.95	
		指标 5: 开展执法综合知识培训	≥2 次	2 次	2.95	2.95	
		指标 6: 群众举报、领导交办、转办案件回复率	100%	100%	2.95	2.95	
		指标 7: 强检计量器具网上申请受检率	100%	100%	2.95	2.95	
		指标 8: 上级下达食品监督检验任务指标完成率	100%	100%	2.95	2.95	
		指标 9: 开展党建活动	100%	100%	2.95	2.95	
		质量指标	指标 1: 监督抽检不合格处置率	100%	100%	2.95	2.95
	指标 2: 不合格药品处置率:		100%	100%	2.95	2.95	
	指标 3: 产品质量举报投诉办结率、案件查办率		100%	100%	2.95	2.95	
	指标 4: 受理消费者投诉案件调处率		100%	100%	2.95	2.95	
	指标 5: 应急处置率、食品药品信用等级分类管理		100%	100%	2.95	2.95	
	指标 6: 强检计量器具检定结果报告准确率		100%	100%	2.95	2.95	
	时效指标	指标 1: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2.9	2.9	
	成本指标	指标 1: 经费开支总额	不超预算	不超预算	2.9	2.9	
	效益指标 (3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市场监管履职基础、公共服务能力	全面提升	有待进一步加强	2.8	1.8
			指标 2: 食品药品监管水平	全面提升	全面提升	2.8	1.8
			指标 3: 市场综合秩序、营商环境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2.7	2.7
指标 4: 确保计量单位统一, 保障公平交易			100%	100%	2.7	2.7	
指标 5: 执法监管能力、执法综合素质			逐步提高	有待进一步提高	2.8	1.8	
指标 6: 市民饮食用药保障水平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2.7	2.7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餐饮油烟排放	逐渐减少	逐渐减少	2.7	2.7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市场监管履职基础、公共服务能力	全面提升	全面提升	2.7	2.7	
		指标 2: 食品药品监管水平, 市民饮食用药放心	全面提升	全面提升	2.7	2.7	
		指标 3: 市场秩序稳中向好, 服务县域经济发展	全面提升	全面提升	2.7	2.7	
		指标 4: 队伍执法能力	全面提升	全面提升	2.7	2.7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消费者满意度	≥90%	≥90%	5	4
			指标 2: 服务对象对检验检测服务态度满意度	≥90%	≥90%	5	5
总分				100	95		

基层市场所运转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基层市场所运转经费						
主管部门		镇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镇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	20	10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目标 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市县两级交办市场监管工作任务，宣传市场监督管理、药品监督管理、产品商品监督管理等的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健全完善基层消费维权机构，受理辖区内消费者咨询、投诉和举报；培育市场主体、办理个体工商户注册登记；提高基层队伍综合执法水平，强化基层市场执法监管工作，不断提高镇办市场监管综合能力，依法维护和规范基层市场综合秩序；持续抓实抓细疫情防控工作。				完成市县两级交办市场监管工作任务，宣传市场监督管理、药品监督管理、产品商品监督管理等的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健全完善基层消费维权机构，受理辖区内消费者咨询、投诉和举报；培育市场主体、办理个体工商户注册登记；提高基层队伍综合执法水平，强化基层市场执法监管工作，不断提高镇办市场监管综合能力，依法维护和规范基层市场综合秩序；持续抓实抓细疫情防控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 分)	数量 指标	完成 12315 投诉举报问题调处或案件 查办	100%	100%	5	5	
			完成市县“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抽 查任务	100%	100%	5	5	
			完成药品医疗器械日常监督检查频次	100%	100%	5	5	
			完成基层市场综合执法检查频次	100%	100%	5	5	
			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100%	100%	5	5	
		宣传市场监督管理、药品、产品商品 监督管理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	≥10 次	12 次	5	5		
	质量 指标	受理消费者投诉案件调处率	100%	100%	5	5		
		产品质量举报投诉办结率、案件查办 率	100%	100%	5	5		
	时效 指标		指标 1：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	100%	5	5	
	成本 指标		指标 1：专项经费开支总额	不超预算	不超预算	5	5	
	效益 指标 (30 分)	社会效 益指标	维护和规范市场秩序	不断向好	不断向好	6	6	
			市民守法、知法意识不断增强	持续增强	有待增强	6	4	
优化市场综合环境			不断优化	不断优化	6	6		
可持续响 应指标		提升群众知法守法、诚信经营意识	长期	有待提升	6	4	强化普法宣教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指标 1：消费者满意度	≥90%	90%	5	5		
		指标 2：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5	5		
总 分						100	96	

市场监督管理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市场监督管理专项						
主管部门		镇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镇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7.10	37.10	37.1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7.10	37.10	37.10	10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目标 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一是对全县涉及国计民生的重点商品、涉农商品、消费者关注的热点商品质量安全进行监管，维护正常的市场秩序，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二是紧贴“放管服”改革，强化市场主体监管措施落实，营造公平有序的发展环境。三是广泛开展消费维权活动，宣传维权知识，开展法律法规宣传咨询，打击假冒伪劣商品，有效维护消费市场秩序，提升市民自我维权意识。四是广泛开展特种设备安全工作，加强对电梯、气瓶、旅游观光车等特种设备的宣传力度，促使社会共同了解、关注、监督特种设备的安全运行。五是完成保健品、化妆品、药品、医疗器械等监督抽检和执法检查工作的。			一是对全县涉及国计民生的重点商品、涉农商品、消费者关注的热点商品质量安全进行监管，维护正常的市场秩序，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二是紧贴“放管服”改革，强化市场主体监管措施落实，营造公平有序的发展环境。三是广泛开展消费维权活动，宣传维权知识，开展法律法规宣传咨询，打击假冒伪劣商品，有效维护消费市场秩序，提升市民自我维权意识。四是广泛开展特种设备安全工作，加强对电梯、气瓶、旅游观光车等特种设备的宣传力度，促使社会共同了解、关注、监督特种设备的安全运行。五是完成保健品、化妆品、药品、医疗器械等监督抽检和执法检查工作的。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50分)	数量 指标	指标 1:印制饮食用药、普法、行业科普知识、消保维权等宣传资料	≥10000 份	≥10000 份	3	3	
			指标 2: 群众举报、领导交办、转办案件回复率	100%	100%	3	3	
			指标 3: 开展执法综合知识培训	2 次	2 次	4	4	
			指标 5: 指导监测上报药品不良反应事件	≥300 例	337 例	4	4	
			指标 4: 开展电梯安全应急救援演练活动	1 次	1 次	4	4	
			指标 7: 医疗器械经营企业检查	100%	100%	4	4	
			指标 8: 餐饮经营服务单位检查率	100%	100%	4	4	
			质量 指标	指标 1: 受理消费者投诉案件调处率	100%	100%	4	4
	指标 2: 投诉举报案件查处率	100%		100%	4	4		
	指标 3: 产品质量举报投诉办结率、案件查办率	100%		100%	4	4		
	指标 4: 假冒伪劣产品查处率	100%		100%	4	4		
	时效指标	指标 1: 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	100%	4	4		
	成本指标	指标 1: 专项经费开支总额	不超预算	不超预算	4	4		
	效益 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 1:市场监管履职基础、公共服务能力	逐步提升	逐步提升	5	4	有待进一步提升
指标 2: 执法监管能力、执法综合素质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5	4	有待进一步提高	
指标 3: 市场综合秩序、营商环境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5	5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指标 1: 队伍执法能力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5	5		
		指标 2: 应急处置能力水平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5	5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指标 1: 消费者满意度	≥90%		10	10		
		指标 2:						
总 分					100	98		

计量检定、食品检验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计量检定、食品检验						
主管部门		镇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镇安县质量技术监督检测检验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9.5	39.5	39.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9.5	39.5	39.5	-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 强检计量器具网上申请受检率达到 100%, 确保计量单位统一, 量值准确可靠; 上级下达我单位食品监督检验任务指标完成率达到 100%, 为政府食品质量监督提供技术支持, 确保食品食用安全。目标 2: 拟购置食品检验样品处理设备《密闭式智能微波消解/萃取仪》1 台, 提升食品安全检测能力。			目标 1: 强检计量器具网上申请受检率达到 100%; 上级下达我单位食品监督检验任务指标完成率达到 100%; 目标 2: 购置食品检验样品处理设备《密闭式智能微波消解/萃取仪》1 台, 提升了食品安全检测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 强检计量器具网上申请受检率	100%	99%	4.5	4.5	
			指标 2: 上级下达我单位食品监督检验任务指标完成率	100%	100%	4	4	
			指标 3: 购置《密闭式智能微波消解/萃取仪》食品检验样品处理设备	1 台	1 台	4	4	
		质量指标	指标 1: 强检计量器具检定结果报告准确率	≥99%	≥99%	2.5	2.5	
			指标 2: 食品检验结果报告准确率	≥99%	≥99%	2.5	2.5	
			指标 3: 授权项目检测覆盖率	≥95%	≥95%	2.5	2.5	
			指标 4: 所购置的《密闭式智能微波消解/萃取仪》设备	达到国家质量标准要求	达到国家质量标准要求	2.5	2.5	
		成本指标	指标 1: 投入使用后, 食品检验样品处理结果	达到国家质量标准要求	达到国家质量标准要求	2.5	2.5	
		时效指标	指标 1: 专项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2.5	12.5	
		成本指标	指标 1: 预算成本控制情况	严格按照预算管理要求	严格按照预算管理要求	12.5	12.5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确保食品食用安全, 保障人身健康	≥99%	≥99%	4	4	
			指标 2: 确保计量单位统一, 量值准确可靠	≥99%	≥99%	4	4	
			指标 3: 业务保障能力提升情况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4	4	
			指标 4: 公共服务能力提升情况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3	3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安全感指数	提高	提高	3	3			
	指标 2: 政府公共服务能力	提高	提高	4	4			
	指标 3: 社会稳定系数	提高	提高	4	4			
	指标 4: 重大食品安全问题事件发生率	大幅下降	大幅下降	4	4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服务对象对检验检测服务态度满意度	≥95%	≥95%	5	5		
		指标 2: 服务对象对检测结果满意度	≥95%	≥95%	5	4.5	提升公共服务能力, 增加服务对象满意度	
总分						99.5		

重点商品质量安全监管及食品安全监管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重点商品质量安全监管及食品安全监管						
主管部门		镇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镇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4	46	46	10	100%	10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4	46	46	—	100%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 总体目标 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p>目标1：对全县涉及国计民生的重点商品、涉农商品、消费者关注的热点商品质量安全进行监管，以及消费者投诉量大的商品实施定向抽检和相关经营企业实施重点监管，维护正常的市场秩序，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p> <p>目标2：健全食品监管责任体系，夯实食品安全责任，实现食品生产、流通、消费的全程、全链条监管。目标3：完成上级下达我单位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检验任务指标，为政府食品质量监管提供技术支持，依法查处食品安全领域违法违规行为，确保食品食用安全。目标4：加强产品质量安全监管。</p>			<p>目标1：开展全民食品安全普法宣传教育，结合“3·15”消费者权益日、食品安全周、食品安全月等活动，深入广泛宣传，强化社会公众的安全意识。目标2：健全食品监管责任体系，夯实食品安全责任，实现食品生产、流通、消费的全程、全链条监管。目标3：完成上级下达我单位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检验任务指标，为政府食品质量监管提供技术支持，依法查处食品安全领域违法违规行为，确保食品食用安全。</p>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分)	质量 指标	指标1：配合市局抽检样品采集完成率	100%	100%	7	7	
			指标2：抽检任务完成率	100%	100%	7	7	
			指标3：开展食品安全宣传次数	≥10次	≥10次	7	7	
		质量 指标	指标1：食品抽检不合格处置率	100%	100%	7	7	
			指标2：产品质量举报投诉办结率、案件查办率	100%	100%	7	7	
		时效指标	指标1：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	100%	7	7	
	成本指标	指标1：专项经费开支总额	不超预算	不超预算	8	8		
	效益 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食品监管水平，市民饮食保障水平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7.5	7.5	
			指标2：市场监管履职及公共服务能力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7.5	6.5	监管水平有待进一步 提高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指标1：重大食品安全监管责任事故发生数	0	0	7.5	7.55		
		指标2：市场良好秩序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7.5	7.5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指标1：消费者满意度	≥90%	89%	10	9	对饮食安全公益宣 传不够	
		指标2：						
总 分						100	98	

重点商品监管、消费者权益、综合执法等业务经费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重点商品监管、消费者权益、综合执法等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镇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镇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A)	全年 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74	20.74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74	20.74	10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目标 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履行监督管理市场秩序的职责职能，组织指导查处各类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等行为，落实消费者权益保护职能，有力维护市场秩序，保护消费者权益。			履行监督管理市场秩序的职责职能，组织指导查处各类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等行为，落实消费者权益保护职能，有力维护市场秩序，保护消费者权益。				
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50 分)	数量 指标	指标 1: 印制消费者维权、普 法行业等宣传资料	≥30000 份	≥30000 份	6.25	6.25	
			指标 2: 开展价格监督检查	≥15 次	≥15 次	6.25	6.25	
			指标 3: 投诉举报咨询受理量	300 件	483 件	6.25	6.25	
		质量 指标	指标 1: 假冒伪劣产品查处率	100%	100%	6.25	6.25	
			指标 2: 不合格产品查处率	100%	100%	6.25	6.25	
			指标 3: 投诉举报案件调处 率、办结率	100%	100%	6.25	6.25	
		时效 指标	指标 1: 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	100%	6.25	6.25	
		成本指 标	指标 2:					
		效益 指标(30 分)	社会效 益指标	指标 2: 执法监管能力	逐步提升	逐步提升	6	5
	指标 3: 食品药品监管水平			全面提升	全面提升	6	5	有待进一步提高
	维护商品价格及收费秩序			有力维护	有力维护	6	6	
	可持续 影响 指标		指标 1: 市场秩序	逐步改善	逐步改善	6	6	
			指标 2: 市场监管水平	大力提高	大力提高	6	5	进一步提高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指标 1: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指标 2: ...						
总 分					100	97		

食品药品监管示范所以奖代补资金及市场智慧监管 平台建设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食品药品监管示范所以奖代补资金市场智慧监管平台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镇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镇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03.08	103.08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103.08	103.08	10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目标 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p>目标 1：开展科普宣教工作，开展全民食品药品安全科普宣传，结合“3·15”消费者权益日、食品药品安全宣传周、宣传月等活动，提升全县市民食品药品安全意识，营造全民共治格局；目标 2：实施基层市场监管所基础设施软硬件提升改造建设，巩固提升示范所创建工作水平；目标 3：提升市场食品药品执法监管装备建设水平，提升执法监管效力，保障市民饮食用药安全；目标 4：加强队伍建设，着重加强基层执法干部业务综合素养，增强综合监管能力，强化队伍建设，提升基层市场治理水平，服务县域经济社会发展。</p>			<p>目标 1：开展全民食品药品安全普法宣传教育，重点结合消费者权益日、食品安全周、食品安全月等活动，广泛宣传，强化社会公众的安全意识。 目标 2：完成 2 个食品药品监管示范所创建工作。 目标 3：夯实基层监管基础，实现镇所建设规范化、标准化。 目标 4：加强基层监管能力建设，保障区域人民群众饮食安全。</p>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 指标(50 分)	数量 指标	指标 1：基层监管所规范化建设	≥2 个	2 个	2.95	2.95	
			指标 2：建成县级监管平台	1 个	1 个	2.9	2.9	
			指标 3：餐饮经营服务单位检查率	100%	100%	2.9	2.9	
			指标 4：食品药品安全知识进校园进社区科普宣传活动	≥5 次	≥5 次	2.9	2.9	
			指标 5：开展食品药品集中宣传	≥6 次	≥6 次	2.95	2.95	
			指标 6：建成镇办监管平台	15 个	15 个	2.95	2.95	
			指标 7：食品药品违法案件结案率	100%	100%	2.95	2.95	
			指标 8：印制食品药品普法读本	≥5000 份	≥5000 份	2.95	2.95	
			指标 9：开展饮食用药安全知识科普	≥8 次	≥8 次	2.95	2.95	
	质量 指标	指标 1：基层办公设施逐步改善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2.95	2.95		
		指标 3：市民饮食用药安全意识	大幅提高	大幅提高	2.95	2.95		
		指标 4：产品质量举报投诉办结率、案件查办率	100%	100%	2.95	2.95		
		指标 5：市民健康饮食安全用药意识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2.95	2.95		
		指标 6：县域食品药品市场安全秩序	不断巩固提高	不断巩固提高	2.95	2.95		
时效指标		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	100%	2.95	2.95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控制数	不超预算	不超预算	2.95	2.95			
效益 指标(30 分)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 1：全县食品药品监管治理水平	逐步提高		6	5	有待进一步提升	
		指标 2：市民饮食用药安全意识	不断增强		6	6		
		指标 3：基层监管队伍软硬件建设	逐步提高		6	6		
	可持续响 指标	基层市场综合监管能力	不断提升		6	5	有待进一步提升	
保障市民饮食用药安全	不断增强		6	6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消费者满意度	≥98%		10	10		
总 分						100	98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镇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的决算数据反映2个预算单位的数据汇总情况。

4. 与年初预算单位相比变化情况说明：无预算单位变化调整。

5.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914) 5336510。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不涉及
表 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不涉及
表 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镇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027.77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25.06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2.00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和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8.84
		9. 卫生健康支出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102.25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027.77	本年支出合计	2028.1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2.36	年末结转和结余	1.98
收入总计	2030.13	支出总计	2030.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部门：镇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		本年 收入 合计	财政 拨款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 营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教育收 费			
合计		2027.77	2027.7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24.68	1724.68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724.68	1724.68						
2013801	行政运行	1313.83	1313.83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00	20.0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35.60	35.60						
2013810	质量基础	39.50	39.50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46.00	46.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20.74	20.74						
2013850	事业运行	145.93	145.93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03.08	103.08						
205	教育支出	2.00	2.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2.00	2.00						
2050803	培训支出	2.00	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8.84	198.8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8.84	198.8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2.56	132.5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6.28	66.2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2.25	102.2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2.25	102.2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2.25	102.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部门：镇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028.15	1761.73	266.4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25.06	1460.14	264.92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725.06	1460.14	264.92			
2013801	行政运行	1314.21	1314.21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00		20.0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35.60		35.60			
2013810	质量基础	39.50		39.50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46.00		46.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20.74		20.74			
2013850	事业运行	145.93	145.93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03.08		103.08			
205	教育支出	2.00	0.50	1.50			
20508	进修及培训	2.00	0.50	1.50			
2050803	培训支出	2.00	0.50	1.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8.84	198.8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8.84	198.8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2.56	132.5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6.28	66.2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2.25	102.2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2.25	102.2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2.25	102.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镇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027.77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25.06	1725.06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 国防支出				
		5. 教育支出	2.00	2.00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8.84	198.84		
		9. 卫生健康支出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102.25	102.25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027.77	本年支出总计	2028.15	2028.1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98	1.9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36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2030.13	支出总计	2030.13	2030.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镇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028.15	1761.73	266.4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25.06	1460.14	264.92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725.06	1460.14	264.92
2013801	行政运行	1314.21	1314.21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00		20.0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35.60		35.60
2013810	质量基础	39.50		39.50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46.00		46.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20.74		20.74
2013850	事业运行	145.93	145.93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管管理事务	103.08		103.08
205	教育支出	2.00	0.50	1.50
20508	进修及培训	2.00	0.50	1.50
2050803	培训支出	2.00	0.50	1.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8.84	198.8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8.84	198.8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132.56	132.5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支出	66.28	66.2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2.25	102.2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2.25	102.2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2.25	102.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镇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人员经费合计		1603.36	公用经费合计		158.3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18.5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8.37
30101	基本工资	548.53	30201	办公费	3.25
30102	津贴补贴	283.02	30202	印刷费	1.74
30103	奖金	225.28	30205	水费	0.32
30107	绩效工资	78.87	30206	电费	0.4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2.56	30207	邮电费	0.1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6.28	30209	物业管理费	0.4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8.41	30211	差旅费	4.4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25	30213	维修（护）费	2.06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2.25	30214	租赁费	0.6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14	30216	培训费	0.5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4.77	30217	公务接待费	0.80
30304	抚恤金	42.71	30218	专用材料费	0.86
30305	生活补助	11.04	30224	被装购置费	38.42
30307	医疗费补助	31.02	30226	劳务费	10.46
			30228	工会经费	35.1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0240	其他交通费用	52.88
			3022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9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

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部门：镇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部门：镇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部门：镇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20.10		3.10	17.00		17.00	0.00	2.00
决算数	20.10		3.10	17.00		17.00	0.00	2.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9. 市场秩序执法：反映反垄断、价格监督、反不正当竞争、规范直销与打击传销、网络交易监管、广告监管、消费者权益保护、综合执法等市场秩序执法专项工作支出。

10. 质量基础：反映计量、标准、认证认可、检验检测等质量基础专项工作支出。

11. 质量安全监管：反映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特种设备安全监管等质量监管专项工作。